

证券代码：873480

证券简称：阳光绿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德全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总经理对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和总结，由公司总经理汇报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由公司董事长将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董事会对《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分别为 2024-009、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国家现行政策、市场情况并结合本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综合考虑到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包含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包含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为：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